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盧孟君
電話：03-8462860#570
傳真：03-8572660
電子信箱：te001044@hl.gov.tw

受文者：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500689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件。(376550000A_1150068944_ATTA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辦理
「跨科目統整型、探究型、實作型教案示例分享」，請貴
校鼓勵社會領域教師參加，並請惠予協助提供參加教師公
(差)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115年4月9日新北重職社字第1159743148號函及114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計畫目的：
 - (一)加強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規劃理念及研修內容之瞭解，以落實新課綱精神。
 - (二)藉由跨科目教案的分享和交流，精進教師跨科目整合教學專業能力，提升社會領域教師之教學效能與專業知能。
- 三、參加對象：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中設有專



業群科、普通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設有專門學程、實用技能學程教師(科別不限)。

四、研習資訊：

(一)時間：115年4月24日(星期五)14:00~16:00。

(二)地點：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弘道樓2樓會議室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63號)。

(三)線上會議連結：meet.google.com/vdh-ngyp-jak

(四)時數：參與研習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

五、報名方式：115年4月20日(一)止，填寫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DQUd73DYSVEx9W9D8>)完成報名。中心將於研習後至全國在職進修網核發時數。

六、請各校依權責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具中心種子教師身分者，交通費由中心依規定支應。一般教師之往返交通費、雜費、課務派代費等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

七、檢附旨揭實施計畫一份供參。如有疑義，請逕洽該推動中心助理，電話(02)2971-5606轉106或108。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玉里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花蓮縣立南平中學

副本：

